



115 宜蘭縣國際童玩盃

全國跆拳道品勢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計劃目的：為推廣跆拳道全民運動讓學員有表現舞台以及促進地方觀光活動
- 二、指導單位：運動部、宜蘭縣政府、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宜蘭縣體育會
- 三、主辦單位：中華警察跆拳道武技協會
- 四、承辦單位：宜蘭縣體育會跆拳道委員會
- 五、協辦單位：張勝德議長服務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北區國軍人才召募中心、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少年隊、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婦幼隊、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宜蘭縣觀護協會、宜蘭縣九芎網路獅子會、
21世紀宏鑑集團、宜蘭市跆拳道委員會
- 六、贊助單位：羅東駿懷舊餐廳、閎綸建設有限公司、澤詣建築師事務所、
宜蘭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
- 七、比賽時間：115年8月15日(星期六)
- 八、比賽地點：宜蘭運動公園體育館(宜蘭市中山路一段755號)
- 九、參與對象：全民參與活動

十、比賽項目：品勢/跆拳道/自由品勢/趣味競賽。

十一、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最新競賽規則。

十二、競賽方式：男、女選手分組比賽，每組人數 6 人/組為限，以個人/團體上場出賽，
採用品勢電子計分器評分，成績總分以高低比序，依序錄取各組前三名。

十三、獎勵方式：各組取前三名(第三名 2 位)，頒發個人獎狀及獎牌，

第四名則頒發獎狀，以茲鼓勵。

精神總錦標：由各單位報名人數、精神秩序等做為依據，錄取前四名，
並頒發精神總錦標獎盃乙座及獎勵。

(1) 精神總錦標第一名，獎勵。

(2) 精神總錦標第二名，獎勵。

(3) 精神總錦標第三名，獎勵。

(4) 精神總錦標第四名，獎勵。

十四、比賽項目及分組

(一)品勢個人賽：

1. 比賽組別：

(1) 幼童男子組

(2) 幼童女子組

(3) 國小男子低年級組 (國小 1、2 年級學生)

(4) 國小女子低年級組

(5) 國小男子中年級組 (國小 3、4 年級學生)

(6) 國小女子中年級組

(7) 國小男子高年級組 (國小 5、6 年級學生)

(8) 國小女子高年級組

(9) 國中男子組

(10) 國中女子組

(11) 高中社會男子組 (高中職/大專院校/社會人士等)

(12) 高中社會女子組

(13) 傳承雙人組(成人與兒童)

(二)級/段分組：

(1) 幼稚園組(不分級數)：馬步正拳(1 拳 3 次)、前踢、
前抬腳(左右腳各踢 3 次)

(2) 白帶組(無級數)：太極一章(1~12 動)

(3) 黃帶組(8、7 級)：太極一章

(4) 藍帶組(6、5 級)：太極三章

- (5) 紅帶組(4、3級)：太極五章
- (6) 紅黑組(2、1級)：太極七章
- (7) 黑帶一段組：太極八章
- (8) 黑帶二段組：高麗
- (9) 黑帶三段組：金剛
- (10) 傳承雙人組：太極二章

(二) 跆拳道有氣：

跆拳道比賽時間及評分規定：

1. 比賽時間：1分50秒—2分鐘。
2. 正確性(4分)：動作正確性(2分)、跆拳道動作的正確性指定動作(2分)。
3. 大會規則中指定的動作 演出性：6分。
 - (1) 熟練性(2分)：節奏和動作的協調。
 - (2) 表現性(2分)：活力表現性和音樂的協調。
 - (3) 創作型(2分)：獨創的表現。
4. 手部動作應遵循跆拳道手部動作要求。
5. 腿部動作應遵循跆拳道腿部動作要求。
6. 隊型的變化必須達到二次或以上。
7. 指定技術動作：根據不同賽事狀況有不同的指定技術，團體比賽必須所有人一起做指定的技術動作(特技動作不做強求)，指定技術動作有：
 - 18歲組以上：
 - (1) 側踢二次(指定動作)。
 - (2) 旋踢二次(指定動作)。
 - (3) 後踢二次(指定動作)。
 - (4) 後旋踢二次(指定動作)。
 - (5) 特技動作二次(只需一人做即可)。
 - 14~17歲組
 - (1) 側踢二次(指定動作)。
 - (2) 旋踢二次(指定動作)。
 - (3) 後踢二次(指定動作)。
 - (4) 後旋踢二次(指定動作)。
 - (5) 空翻動作一次(只需一人做即可)。
 - 11~14歲組
 - (1) 側踢一次(指定動作)。
 - (2) 旋踢一次(指定動作)。

- (3) 後踢一次（指定動作）。
- (4) 後旋踢一次（指定動作）。
- (5)（無需做空翻及特技動作）。

11 歲組以下

- (1) 側踢一次（指定動作）。
- (2) 旋踢一次（只需一人做即可）。
- (3) 後踢一次（只需一人做即可）。
- (4) 後旋踢一次（只需一人做即可）。
- (5)（無需做空翻及特技動作）。

(三)自由品勢:

一、自由品勢個人組(區分男子組及女子組)

年齡	競賽品勢
男女 12-14 歲	(1) 比賽時間：90-100 秒 (2) 自由品勢的組成： 2.1 由選手自行選擇是否使用 Yeon-mu line 2.2 表現技巧必須界定為跆拳道技巧，必須在遞交表演計畫時由大會的品勢委員評判是否符合跆拳道技巧。 2.3 由選手自行選擇音樂以及整體編排。 備註：音樂需存放於 USB（不可有歌詞，音樂內容不可涉及政治、社會、宗教層面），選手間不可存有歧視或互相冒犯。
男女 15-17 歲	
男女 18 歲以上	

二、自由品勢團體組

組別	指定動作
12-14 歲(5 人制，需有 2 位異性)	(1) 比賽時間：90-100 秒 (2) 自由品勢的組成： 2.1 由選手自行選擇是否使用 Yeon-mu line 2.2 表現技巧必須界定為跆拳道技巧，必須在遞交表演計畫時由大會的品勢委員評判是否符合跆拳道技巧。 2.3 由選手自行選擇音樂以及整體編排。 備註：音樂需存放於 USB（不可有歌詞，音樂內容不可涉及政治、社會、宗教層面），選手間不可存有歧視或互相冒犯。
15-17 歲(5 人制，需有 2 位異性)	
18 歲以上(5 人制，需有 2 位異性)	

(四)趣味競賽(電子擊破+競速踢擊)：

- (1)手刀擊破：每回合 5 秒內進行手刀擊破，進行 3 回合，3 回合成績加總為擊破成績。
- (2)競速踢擊：每回合 15 秒，進行 2 回合，回合間休息 10 秒，2 回合加總為競速踢擊成績。
- (3)每組人數 4 人，手刀擊破及競速踢擊成績加總為最終成績，由高至低依序錄取前三名(三、四名並列)

(4)項目分組：

1. 幼幼組區分小班、中班、大班(不分級別)

2. 國小組區分低、中、高年級組

(色帶區分 5~8 級、4~1 級組/黑帶)

(國中組區分(色/黑帶)

*以上組別區分男女組

幼幼組競賽時間 10 秒踢擊 2 回合

國小組競賽時間 15 秒踢擊 2 回合

國中組競賽時間 20 秒踢擊 2 回合

十五、報名費用：以匯款方式收取

(一) 品勢個人賽：新台幣 800 元整

(二) 傳承雙人組：新台幣 1,000 元整

(三) 跆拳道有氣每隊：新台幣 2,000 元整

(四) 自由品勢

1. 個人組：新台幣 800 元整

2. 團體組：新台幣 2,000 元整

(五) 趣味競賽：新台幣 500 元整

匯款帳號：

行庫	行別	帳號	戶名
006	合作金庫銀行 宜蘭分行	0130765819670	林志峰

備註：凡報名品勢/跆拳道有氣/自由品勢含繳費，即獲得參賽獎，請各單位務必填報上傳調查表(代訂便當與童玩卷領取方式)

十六、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 日(五)，截止報名，逾時概不受理。

十七、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

(一) 報名網站：https://www.tondar-cn.com/TKDSport/Login.php?Event_Num=77&TFLAG=



線上報名 QR

(二) 線上報名問題請洽:張盛國 0915-703090

(三) 調查表上傳:jojo.j680420@gmail.com

(四) 比賽聯絡:秘書長 李清德

副秘書長 林志峰 0935-666526

十八、抽籤會議:為避免各單位舟車勞頓,統一由大會代為執行抽籤。

十九、報到時間:各單位報到時間為當日 8 月 15 日,早上 07:00~08:00

二十、檢錄時間:當日 8 月 15 日 08:00 起依公告場地順序(請攜帶有相片之證件)

二十一、賽程訊息:即時資訊將公告於本會網站首頁→賽程公告

二十二、一般規定:

(一)參加比賽人員一律穿著跆拳道服。

(二)比賽於當天檢錄時應攜帶有相片證件(級/段證、健保卡等)以及繳交
比賽同意書。

(三)參加比賽選手應於賽前 1 小時到達會場,如唱名未到者以棄權論。

(四)參加比賽選手憑有相片證件進場比賽,品勢比賽則該場地唱名檢錄上場。

(五)參加比賽務必繳交比賽切結書,無繳交切結書者,以棄權論,不得異議。

(六)在比賽進行中,若一方棄權時,另一方的選手應入場由該場主審宣判得勝後才
確定得勝。如勝方選手未按規定入場,雖經該場主審宣判得勝,亦視同該選
手棄權。

(七)參加比賽之單位,可自備隊旗以備開(閉)幕典禮使用。

(八)參加比賽一切費用由各單位自理。

(九)參加比賽人員,應經公立綜合醫院檢查認定性別,並認定可以參加劇烈運動
競賽且取得證明書。

二十三、競賽申訴:

(一)大會設競賽管理委員會,負責審理裁判競賽申訴案件。

(二)比賽中如有疑義,得使用大會規定之申請書,提出抗議之教練須經領隊同意提
交申訴書,同意繳交申訴金新台幣3,000元整。

(三)對運動員資格之申訴應於比賽前20分鐘,檢附申訴書向大會仲裁委員會提出,
如發現冒名頂替或降級、越級,應向該場地審判長報告,再向裁判長提出,經查
證屬實得以取消個人與所屬單位之團體成績。

二十四、本辦法如有未盡週延事宜,可隨時由大會召開領隊會議修定之

二十五、活動特色:可增進親子互動,共同體驗宜蘭童玩樂趣,

享受親子相聚時間及增進親子之間的感情。

於 8/13/~8/16(四天)前間童玩節免費入場,可自行選擇入場時間,

宿受親子相聚時光及增進親子之間的情感。

活動期間也有多項優供選擇,如:龜山島賞鯨、在地美食、民宿交通等…。

利用假期與孩子一起共同體驗童玩樂趣，也能讓孩子們遠離 3C 走出戶外體驗大自然。

二十六、活動聯絡人：林志峰手機：0935-666526

二十七、相關表格如附件一及附件二

二十八、活動流程

活動時間	活動主題	負責人
8/15(六)品勢		
07:00-08:00	各單位報到	競賽組
08:00-08:30	領隊/教練會議	競賽組/裁判組
09:00-11:20	品勢比賽	競賽組/裁判組
11:20-11:30	選手集合準備開幕	典禮組
11:30-12:30	開幕	典禮組
用餐		
13:30-16:00	品勢比賽	競賽組/裁判組
16:00-17:00	頒獎	典禮組

115 年宜蘭縣國際童玩盃全國跆拳道錦標賽 童玩節入園調查表

備註: 表格填寫後, 請上傳至: jojo.j680420@gmail.com

報名單位	職稱	姓名	連絡電話	兌換
				人
				人
				人
				人
				總計 人

園遊卷調查表

報名單位	教練	手機	比賽人數	葷食	素食
				個	個
				個	個

代訂便當調查表

報名單位	教練	手機	比賽人數	葷食	素食
				個	個
				個	個

匯款單據

匯款單位	教練	手機	報名人數	匯款帳號	匯款金額

115 年宜蘭縣國際童玩盃全國跆拳道錦標賽

選手個人資料表

所屬單位：	所屬教練：
姓名：	
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p>*同意書*</p> <p>本人自願參加 115 年宜蘭縣國際童玩盃全國跆拳道錦標賽，並已自行經公私立綜合醫院檢查認定可參加劇烈運動競賽。比賽所附的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正確，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除遵照大會有關規定給予的保險之權益外，其餘的一切責任，本人願意自行負擔，並放棄向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及相關人員追究責任。</p> <p>選手簽名：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請用原子筆簽寫全名)</p> <p>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p>	

備註:為保護個資法，本賽事完成後一律銷毀